

证券代码：870739

证券简称：博智信息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成都博智维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胥双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成都博智维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19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本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

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现将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提交监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(1)执行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

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[2019]6 号，以下简称“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”)。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分拆列报，在利润表中将原“资产减值损失”项目位置移至“公允价值变动收益”之后。

(2)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

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(2017 年修订)》(财会〔2017〕7 号)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(2017 年修订)》(财会〔2017〕8 号)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(2017 年修订)》(财会〔2017〕9 号)，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(2017 年修订)》(财会〔2017〕14 号)(上述准则以下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)，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。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新旧准则科目混合列报，在增加新准则科目的同时仍保留了部分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科目，对于该类科目，按照旧准则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”列示上期期末数 124,265.77 元，按照新准则“其他权益工具投资”列示本期期末数 124,265.77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博智维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博智维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8月27日